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第3季度报告

2024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25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10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07月01日起至2024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628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9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917,287.2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致力于投资A股和港股通标的中的“龙头优势”企业，即具有较高经营质量和较高可持续经营能力的公司。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个股；以实现可持续的复利为投资目标，力争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p>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根据精选的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p> <p>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致力于识别“龙头优势”企业。他们的核心特征是，相对于市场，拥有较高的经营质量和较高的可持续经营能力。用于辅助识别此类公司的指标包括，现金流、</p>

	<p>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ROE）、资产收益率（ROA）、营业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等。然后选择其中估值合理的标的构建组合。通过这些企业的长期稳健发展，实现投资组合的价值。</p> <p>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本基金将优先将基本面健康、业绩向上弹性较大、具有估值优势的港股纳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p> <p>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主要目的是，利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有效管理基金的整体投资风险。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上，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对未来利率趋势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收益率利差和公司基本面的分析，积极投资，获取超额收益。</p> <p>5、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对所有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所对应的股票进行基本面分析，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精选具有良好成长潜力且估值合理的标的股票，分享标的股票上涨的收益。</p> <p>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秉持稳健投资原则，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和公司基本面分析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回报。</p>
<p>业绩比较基准</p>	<p>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p>
<p>风险收益特征</p>	<p>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若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p>基金管理人</p>	<p>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A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285	01628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8,285,856.52份	10,631,430.75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07月01日 - 2024年09月30日)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A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20,754.94	-63,069.12
2.本期利润	5,402,799.67	819,323.1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57	0.075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986,357.82	9,863,256.9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370	0.9277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76%	1.50%	12.75%	1.30%	-2.99%	0.20%
过去六个月	6.55%	1.23%	10.37%	1.04%	-3.82%	0.19%
过去一年	-5.15%	1.19%	5.76%	0.93%	-10.91%	0.2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30%	0.96%	3.28%	0.85%	-9.58%	0.11%
------------	--------	-------	-------	-------	--------	-------

注：

过去三个月指 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过去六个月指 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过去一年指 2023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 2022 年 9 月 27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62%	1.50%	12.75%	1.30%	-3.13%	0.20%
过去六个月	6.29%	1.22%	10.37%	1.04%	-4.08%	0.18%
过去一年	-5.63%	1.19%	5.76%	0.93%	-11.39%	0.2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23%	0.96%	3.28%	0.85%	-10.51%	0.11%

注：

过去三个月指 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过去六个月指 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过去一年指 2023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 2022 年 9 月 27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09月27日-2024年09月30日)



注:

1.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2.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2023年3月27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3.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text{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5\% + \text{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
4. 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中证800指数、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09月27日-2024年09月30日)



注：

1.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2.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2023年3月27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3.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4. 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中证800指数、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培文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09-27	-	15	吴培文先生，清华大学工学硕士。历任宝钢股份研究员、东海证券研究员、平安证券高级研究员，2011年8月加入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注：1.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的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为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应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投资的全过程，用以规范基金投资相关工作，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部门均按照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进行投资管理活动、研究分析活动以及交易活动。同时，我公司切实履行了各项公平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评估及报告义务，并建立了相关记录。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或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加强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可能发生的利益输送，密切监控可能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的规定，对同一投资组合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中的交易行为进行了监控分析，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各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通过龙头优势产品，我们争取打造一个偏向于优质企业风格的投资方案。该投资方案重点关注具有可持续的较高ROE，并且在经营能力上具有较显著的护城河的上市公司。我们相信，市场的长期价值主要通过好的企业经营得以实现。优质企业更容易为投

投资者创造价值。此外我们也很重视对此类优质企业做估值控制。并且在组合管理中做相对严格的行业分散和个股分散。

我们管理本产品时用到的投资策略和流程是相对稳定的。主动管理虽然有管理者自主相机决策的特征，但也应该基于相对稳定的投资方案。包括具有相对稳定的投资原理，有体现为具体规则的投资策略，并遵循相对稳定的投资流程。面对股票市场，我们一定会有因时而变的投资观点，但我们更希望投资者关注到我们对产品投资方案的坚持。

这个投资方案有几个特点。首先，我们不会因为强调买好公司，而忽视对估值的控制。在投资中识别出哪个是好公司，并不是最难的。但俗话说，“好货不便宜”。如果为好公司支付很高的溢价，长期来看也不一定能取得好的投资效果。好公司还要加上估值相对较低，才更容易是好的投资机会。但这样的标的并不好找，需要我们有逆向思维，需要我们在公司及行业遇到暂时困难，或者市场整体处于低迷的时候买入，也需要我们更有耐心。

其次，在这个投资方案中，我们的持仓通常较为分散。我们不希望组合的表现被某个个股的风险主导。当个股风险被分散后，龙头优势产品的表现会更多地呈现出方案的特征。这种特征相对而言容易通过类似资产配置的方法进行分析。我们非常看重这一点。因为资产配置的分析方法比预测市场要更科学，成功率相对更高。我们希望龙头优势产品，可以由客户用资产配置的方式进行配置。这样会有利于客户实现收益。而不是被短期的上涨所吸引，或因为短期的下跌而却步。

过去几年，上述特征在龙头优势产品中表现得比较稳定。这是我们精心设计，严格实施的结果。是对汇丰晋信“可解释、可复制、可预期”的投资理念，在产品层面的落实。这有助于我们在投资上更科学；也有助于我们的产品被投资者更容易地理解。

虽然投资方案是相对稳定的，但我们会在投资方案的框架内，动态评估具有投资潜力的方向。上半年我们在本产品中有两个重点投资方向。一是重视港股中高ROE且高股息的龙头公司。此类公司主要位于公用事业和大众消费领域。第二，我们对大众消费类公司做了重点配置。到三季度末，我们依然总体保持上述布局。

2024年上半年市场出现了比较明显的回调。部分大市值和高股息特征的标的相对抗跌，甚至逆势上涨。其他多数个股的回调幅度比大盘更加显著。市场演绎的核心逻辑是，高度重视当下的高股息特征和大市值特征，而对其他特征却相对定价不足。很多前景较好，或者我们认为已经比较低估的标的也出现了相对明显的回撤。我们过去几期季报持续指出，经过过去3年的回调，一些曾经估值较贵的所谓“核心资产”已经释放了较大的估值压力，甚至已有较多高ROE的标的进入了PE 20倍以内的区间。这种较极端的保守风格在A股历史上并不常见。但也有过先例，比如2013、2018年。值得重视的是，历史上类似市场表现之后，反而出现了偏高ROE风格，或偏成长风格的投资机会。所以在投资中，过去的市场趋势并不一定决定未来，甚至过强的趋势反而容易产生错误定价。优质企业的投资方案在实施中需要有逆向布局能力。市场整体低迷的时候反而是比较好的投资时机。

2024年三季度末，市场出现了重要转折。市场总体显著上行，并且优质企业风格的标的上涨相对更加显著。这一变化符合我们此前提到的投资规律。高ROE、高现金流等优质企业的特征也是有价值的特征，应该获得充分定价。市场一直在动态平衡之中，定价的核心因素会不断轮换。这次不过是规律的又一次再现。

当前的市场拐点，在基本面方面与市场预计后续会出现较为积极的宏观政策有关。同时市场预计，积极的宏观政策会带动经济增速上行，并改善多数行业的盈利能力。我们认同这种判断。经济具有周期性，增速会向下波动，也会向上波动。股市通常会领先反应。所以我们要敢于在向下波动的过程中，看到向上波动的可能。并且基于向上波动的假设，提前修正资产定价。

当前我们继续看好大众消费。大众消费具有深刻的时代背景。三中全会提出，“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形成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合理调节过高收入的制度体系。”社会正往共同富裕的方向发展，让大多数老百姓喜闻乐见的消费种类更容易受益。

2023年至今，宏观政策多次强调了大众消费的重要性。去年二季度指出，要“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改善消费环境，促进文化旅游等服务消费”。2023年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强调，“推动消费从疫后恢复转向持续扩大”，“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我们预计在后续的宏观政策中，支持大众消费的政策都不会缺席。这些都使得大众消费这条投资主线更加清晰。

另一方面，我们继续看好港股的高股息标的。相当长时间以来，港股相对A股具有比较明显的估值优势。港股的高ROE公司，很多同时还具有高股息的特征。这种机会不常出现。上半年当我们判断港股总体走稳之后，即在本产品中增加了对此类标的的配置。当前仍然看好。

此外，我们也高度重视新质生产力相关的投资机会。这个领域虽然以成长为主要特征，但也有一批公司，具有较高的经营壁垒和较高的ROE。我们对这样的个股也进行了重点配置。

在四月的政治局会议中，除了继续强调新质生产力和扩大消费相关的事项，还指出支持结合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的新变化、人民群众对优质住房的新期待，统筹研究消化存量房产和优化增量住房的政策措施。过去一段时间，房地产销售下滑相对明显，预计在政策支持下后续会有所改善。这可能进一步改善宏观预期和环境，为市场的整体平稳创造条件。

在个股标的选择上，我们将重点挖掘上市公司中的高质量发展案例。争取使配置方向与时代的变化同步。所以我们的前十大持仓每年都会有相对明显的动态变化。同时我们争取把个股研究的宽度维持在较高水平，找到尽可能丰富的投资标的。本产品持有的个股数量相对较多，持仓也相比比较分散。这不仅是为了争取高的回报率，更是为了控制持仓的相关性，增加组合的抗风险能力，力求稳中求进的总基调。

站在中长期的维度上，我们相信2024年正孕育着丰富的投资机会。中国资本市场仍将为投资者创造资产增值的机会。我们将继续平衡把握机会和风险，保持不骄不躁，科学、理性的态度。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7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7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C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6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7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9,367,590.03	93.51
	其中：股票	69,367,590.03	93.5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00,760.11	0.41
	其中：债券	300,760.11	0.4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14,798.26	5.82
8	其他资产	200,108.78	0.27
9	合计	74,183,257.18	100.00

注：权益投资中未通过沪港通机制投资香港股票；通过深港通机制投资香港股票金额18,953,077.77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25.66%。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7,361,251.06	50.5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845,324.00	2.5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391,938.00	3.2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81,208.00	2.4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704,196.20	9.08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0,595.00	0.4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0,414,512.26	68.2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204,300.52	0.28
日常消费品	1,189,190.48	1.61

医疗保健	5,590,029.38	7.57
工业	970,377.65	1.31
通讯业务	4,773,713.05	6.46
公用事业	6,225,466.69	8.43
合计	18,953,077.77	25.66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00941	中国移动	41,758	2,765,902.74	3.75
2	H00135	昆仑能源	376,000	2,719,365.78	3.68
3	H01193	华润燃气	94,900	2,682,928.96	3.63
4	688111	金山办公	9,640	2,568,096.00	3.48
5	H01513	丽珠医药	94,100	2,507,566.87	3.40
6	300146	汤臣倍健	162,200	2,416,780.00	3.27
7	002507	涪陵榨菜	151,090	2,363,047.60	3.20
8	600298	安琪酵母	64,200	2,338,164.00	3.17
9	603899	晨光股份	65,800	2,329,978.00	3.16
10	600132	重庆啤酒	32,500	2,279,225.00	3.0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00,760.11	0.4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00,760.11	0.41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9	24国债15	3,000	300,760.11	0.4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6,919.5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154.05
3	应收股利	151,529.28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505.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0,108.7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投资组合报告中，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由于小数点后保留位数限制原因，市值占净值比例可能显示为零。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 A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4,575,350.88	12,336,865.7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88,969.21	367,446.8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678,463.57	2,072,881.9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285,856.52	10,631,430.7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二)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关于申请募集注册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五)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六)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七)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地点为管理人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20376888

公司网址：<http://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5日